

開放文學－諷刺警世－鏡花緣 第十二回 雙宰輔暢談俗弊 兩書生敬服良箴

話說吳之和道：「小子向聞貴處世俗，於殯葬一事，作子孫的，並不計及死者以入土為安，往往因選風水，置父母之柩多年不能入土，甚至耽延兩代三代之久，相習成風。以至庵觀寺院，停柩如山；曠野荒郊，浮屠無數。並且當日有力時，因選風水蹉跎；及至後來無力，雖要求其將就殯葬，亦不可得；久而久之，竟無入土之期。此等情形，死者稍有所知，安能瞑目！況善風水之人，豈無父母？若有好地，何不留為自用？如果一得美地，即能發達，那通曉地理的，發達曾有幾人？今以父母未曾入土之骸骨，稽遲歲月，求我將來毫無影響之富貴，為人子者，於心不安，亦且不忍。此皆不明『人傑地靈』之義，所以如此。」即如伏羲、文王、孔子之陵，皆生蒼草，卜筮極靈；他處雖有，質既不佳，卜亦無效。人傑地靈，即此可見。今人選擇陰地，無非欲令子孫興旺，怕其衰敗。試以興衰而論，如陳氏之昌，則有『鳳鳴』之卜；李氏之興，則有『同復』之筮。此由氣數使然呢，陰地所致呢？卜筮既有先兆，可見陰地好醜，又有何用。總之，天下事非大善不能轉禍為福，非大惡亦不能轉福為禍。《易經》『餘慶餘殃』之言，即是明證。今以陰地，意欲挽回造化，別有希冀，豈非『緣木求魚』？與其選擇徒多浪費，何不遵著《易經》『積善之家，必有餘慶』之意，替父母多做好事，廣積陰功，日後安享餘慶之福？較之陰地渺渺茫茫，豈不勝如萬萬？據小子愚見，殯葬一事，無力之家，自應急辦，不可蹉跎；至有力之家，亦惟擇高阜之處，得免水患，即是美地。父母瞑目無恨，人子捫心亦安。此海外愚談，不知可合尊意？」

唐、多二人正要回答，只見吳之祥道：「小子聞得貴處世俗，凡生子女，向有三朝、滿月、百日、週歲之稱。富貴家至期非張筵，即演戲，必豬羊雞鴨類大為宰殺。吾聞『上天有好生之德』。今上天既賜子女與人，而人不知仰體好生之意，反因子女宰殺許多生靈。是上天賜一生靈，反傷無數生靈，天又何必再以子女與人？凡父母一經得有子女，或西廟燒香，或東庵許願，莫不望其無災無病，福壽綿長。今以他的毫無緊要之事，殺無數生靈，花許多浪費，是先替他造孽，懺悔猶恐不及，何能望其福壽？往往貧寒家子女多享長年，富貴家子女每多夭折，揆其所以，雖未必盡由於此，亦不可不以為戒。為人父母的，倘以子女開筵花費之資，盡為周濟貧寒及買物放生之用，自必不求福而福自至，不求壽而壽自長。並聞貴處世俗有將子女送入空門的，謂之『捨身』。蓋因俗傳做了佛家弟子，定蒙神佛護佑，其有疾者從此自能脫體，壽短者亦可漸轉長年。此是僧尼誘人上門之語。而愚夫愚婦無知，莫不奉為神明，相沿既久，故僧尼日見其盛。此教固無害於人，第為數過多，不獨陰陽有失配合之正，亦生出無窮淫奔之事。據小子愚見，凡鄉愚誤將子女送入空門的，本地父老即將『壽夭有命』以及『無後為大』之義，向其父母剴切勸諭。久之捨身無人，其教自能漸息。此教既息，不惟陰陽得配合之正，並且鄉愚亦可保全無窮貞婦。總之，天下少一僧或少一道，則世間即多一貞婦。此中固賢愚不等，一生未近女色者，自不乏人；然如好色之輩，一生一世，又豈止姦淫一婦女而已。鄙見是否，尚求指教。」

吳之和道：「吾聞貴處向有爭訟之說。小子讀古人書，雖於『訟』字之義略知梗概，但蔽地從無此事，不知究竟從何而起。細訪貴鄉興訟之由，始知其端不一：或因口角不睦，不能容忍；或因財產較量，以致相爭。偶因一時尚氣，鳴之於官。訟端既起，彼此控告無休。其初莫不苦思惡想，掉弄筆頭，不獨妄造虛言，並以毫無影響之事，硬行牽入，惟期聳聽，不管喪盡天良。自訟之後，即使百般浪費，並不愛惜錢財；終日屈膝公堂，亦不顧及顏面。幸而官司了結，花卻無窮浪費，焦頭爛額，已屬不堪；設或命運坎坷，從中別生枝節，拖延日久，雖要將就了事，欲罷不能。家道由此而衰，事業因此而廢。此皆不能容忍，以致身不由己，即使醒悟，亦復何及。尤可怪的，又有一等唆訟之人，哄騙愚民，勾引興訟，捕風捉影，設計鋪謀，或誣控良善，或妄扳無辜。引人上路，卻於暗中分肥；設有敗露，他即遠走高飛。小民無知，往往為其所愚，莫不被害。此固唆訟之人造孽無窮，亦由本人貪心自取。據小子看，爭訟一事，任你百般強橫，萬種機巧，久而久之，究竟不利於己。所以《易經》說：『訟則終凶。』世人若明此義，共臻美俗，又何爭訟之有！再聞貴處世俗，每每屠宰耕牛，小子以為必是祭祀之用。及細為探聽，卻是市井小人，為獲利起見，因而饕餮口饞之輩，競相購買，以為口食。全不想人非五穀不生，五穀非耕牛不長。牛為世人養命之源，不思所以酬報，反去把他飽餐，豈非恩將仇報？雖說此牛並非因我而殺，我一人所食無幾，要知小民屠宰，希圖獲利，那良善君子，倘盡絕口不食，購買無人，聽其腐爛，他又安肯再為屠宰？可見宰牛的固然有罪，而吃牛肉之人其罪更不可逃。若以罪之大小而論，那宰牛的原算罪魁，但此輩無非市井庸愚，只知惟利是趨，豈知善惡果報之道。況世間之牛，又焉知不是若輩後身？據小子愚見，『《春秋》責備賢者』，其罪似應全歸買肉之人，倘仁人君子終身以此為戒，勝如吃齋百倍，冥冥中豈無善報！又聞貴處宴客，往往珍羞羅列，窮極奢華；桌椅既設，賓主就位之初，除果品冷菜□餘種外，酒過一二巡，則上小盤小碗，一一其名南喚『小吃』，北呼『熱炒』，一一少者或四或八，多者□餘種至二□餘種不等，其間或上點心一二道；小吃上完，方及正肴，菜既奇豐，碗亦奇大，或八九種至□餘種不等。主人雖如此盛設，其實小吃未完而客已飽，此後所上的，不過虛設，如同供獻而已。更可怪者，其肴不辨味之好醜，惟以價貴的為尊。因燕窩價貴，一肴可抵□肴之費，故宴會必出此物為首。既不惡其形似粉條，亦不厭其味同嚼蠟。及至食畢，客人只算吃了一碗粉條子，又算喝了半碗雞湯，而主人只覺客人滿嘴吃的都是『元絲課』。豈不可笑？至主人待客，偶以盛饌一二品，略為多費，亦所不免，然惟美味則可。若主人花錢而客人嚼蠟，這等浪費，未免令人不解。蔽地此物甚多，其價甚賤，貧者以此代糧，不知可以為菜。向來市中交易，每穀一升，可換燕窩一擔。庶民因其淡而無味，不及米穀之香，吃者甚少；惟貧家每多屯積，以備荒年。不意貴處尊為眾肴之首。可見口之於味，竟有不同嗜者。孟子云：『魚我所欲，熊掌亦我所欲。』魚則取其味鮮，熊掌取其肥美。今貴處以燕窩為美，不知何所取義，若取其味淡，何如嚼蠟？如取其滋補，宴會非滋補之時，況葷腥滿腹，些須燕窩，豈能補人？如謂希圖好看，可以誇富，何不即以元寶放在菜中？一一其實燕窩縱貴，又安能以此誇富？這總怪世人眼界過淺，把他過於尊重，以致相沿竟為眾肴之首，而並有主人親上此菜者。此在貴處因為敬客之道，若在蔽地觀之，竟是捧了一碗粉條子上來，豈不肉麻可笑？幸而貴處倭瓜甚賤，倘竟貴於諸菜，自必以他為首。到了宴會，主人恭恭敬敬捧一碗倭瓜上來，能不令人噴飯？若不論菜之好醜，亦不辨其有味無味，競取價貴的為尊，久而久之，一經宴會，無可賣弄，勢必煎炒真珠，烹調美玉，或煮黃金或煨白銀，以為首菜了。當日天朝士大夫曾作『五簋論』一篇，戒世俗宴會不可過奢，菜以五樣為度，故曰『五簋』。其中所言，不豐不儉，酌乎其中，可謂千古定論，後世最宜效法。蔽處至今敬謹遵守。無如流傳不廣。倘惜福君子，將『五簋論』刊刻流傳，並於鄉黨中不時勸誡，宴會不致奢華，居家飲食自亦節儉，一歸純樸，何患家室不能充足。此話雖近迂拙，不合時宜，後之君子，豈無採取？」

吳之祥道：「吾聞貴地有三姑六婆，一經招引入門，婦女無知，往往為其所害，或哄騙銀錢，或拐帶衣物。及至婦女察知其惡，惟恐聲張家長得知，莫不忍氣吞聲，為之容隱。此皆事之小者。最可怕的，來往既熟，彼此親密，若輩必於此中設法，生出姦情一事。以為兩處起發銀錢地步。慫恿之初，或以美酒迷亂其性，或以淫詞搖蕩其心，一俟言語可入，非誇某人豪富無比，即贊某人美貌無雙。諸如哄騙上廟，引誘朝山，其法種種不一。總之，若輩一經用了手腳，隨你三貞九烈，玉潔冰清，亦不能跳出圈外。甚至以男作女，暗中奸騙，百般淫穢，更不堪言。良家婦女因此失身的不知凡幾。幸而其事不破，敗壞門風，吃虧已屬不小；設或敗露，名節盡喪，醜聲外揚，而家長如同聾聵，仍在夢中。此固由於婦女無知所致，但家長不能預為防範，預為開導，以致『綠頭巾』戴在頂上，亦由自取，歸咎何人？小子聞《禮經》有云：『內言不出於閫，外言不入於閫。』古人於婦女之言，尚且如此謹慎，況三姑六婆，裡外搬弄是非，何能不生事端？至於出頭露面，上廟朝山，其中曖昧不明，更不可問。倘明哲君子，洞察其奸，於家中婦女不時正言規勸，以三姑六婆視為寇仇，諸事預為防範，毋許入門，他又何所施其伎倆？再聞貴處向有『後母』之稱，此等人待前妻兒女莫不視為禍根，百般荼毒，或以苦役致使勞頓，或以疾病故令纏綿，或任聽饑寒，或時常打罵。種種磨折，苦不堪

言。其父縱能愛護，安有後眼？此種情形，實為兒女第一黑暗地獄。貧寒之家，其苦尤甚。至富貴家，雖有乳母親族照管，不能過於磨折，一經生有兒女，希冀獨吞家財，莫不鋪謀設計，枕邊讒言，或誣其女不聽教訓，或誣其兒忤逆晚娘，或誣好吃懶做，或誣胡作非為，甚至誣男近於偷盜，誣女事涉姦淫，種種陷害。此等弱女幼兒，從何分辨？一經拷打，無非哀號，因此磨折而死或憂忿而亡。歷來命喪後母者，豈能勝計！無如其父始而保護嬰兒，亦知防範；繼而讒言入耳，即身不由己，久之染了後母習氣，不但不能保護，並且自己漸漸亦施毒手。是後母之外，又添『後父』。裡外夾攻，百般凌辱。以致『枉死城』中，不知添了若干小鬼。此皆耳軟心活，只重夫婦之情，罔顧父子之恩。請看大舜捐階焚廩，閔子冬月蘆衣，申生遭謗，伯奇負冤，千古之下，一經談起，莫不心傷。處此境者，視此前車之鑒，仍不加意留神，豈不可悲！」

吳之和道：「吾聞尊處向有婦女纏足之說。始纏之時，其女百般痛苦，撫足哀號，甚至皮腐肉敗，鮮血淋漓。當此之際，夜不成寐，食不下咽，種種疾病，由此而生。小子以為此女或有不肖，其母不忍置之於死，故以此法治之。誰知係為美觀而設，若不如此，即不為美！試問鼻大者削之使小，額高者削之使平，人必謂為殘廢之人，何以兩足殘缺，步履艱難，卻又為美？即如西子、王嬙，皆絕世佳人，彼時又何嘗將其兩足削去一半？況細推其由，與造淫具何異？此聖人之所必誅，賢者之所不取，惟世之君子，盡絕其習，此風自可漸息。又聞貴處世俗，於風鑿卜筮外，有算命合婚之說。至境界不順，希冀運轉時來，偶一推算，此亦人情之常，即使推算不準，亦屬無妨。婚姻一事，關係男女終身，理宜慎重，豈可草草。既要聯姻，如果品行純正，年貌相當，門第相對，即屬絕好良姻，何必再去推算？左氏云：『卜以決疑，不疑何卜。』若謂必須推算，方可聯姻，當日河上公、陶宏景未立命格之先，又將如何？命書豈可做得定準？那推算之人，又安能保其一無錯誤？尤可笑的，俗傳女命北以屬羊為劣，南以屬虎為凶。其說不知何意？至今相沿，殊不可解。人值未年而生，何至比之於羊？寅年而生又何至竟變為虎？且世間懼內之人，未必皆係屬虎之婦，況鼠好偷竊，蛇最陰毒，那屬鼠、屬蛇的，豈皆偷竊、陰毒之輩？龍為四靈之一，自然莫貴於此，豈辰年所生，都是貴命？此皆愚民無知，造此謬論，往往讀書人亦染此風，殊為可笑。總之，婚姻一事，若不論門第相對，不管年貌相當，惟以合婚為準，勢必將就勉強從事，雖有極美良姻，亦必當面錯過，以致日後兒女抱恨終身，追悔無及。為人父母的，倘能洞察合婚之謬，惟以品行、年貌、門第為重，至於富貴壽考，亦惟聽之天命，即日後別有不虞，此心亦可對住兒女，兒女似亦無怨了。」

吳之祥道：「小子向聞貴地世俗最尚奢華，即如嫁娶、殯葬、飲食、衣服以及居家用度，莫不失之過侈。此在富貴家不知惜福，妄自浪費，已屬造孽。何況無力下民，只圖目前適意，不顧日後饑寒。倘惜福君子於鄉黨中不時開導毋得奢華，各留餘地，所謂：『常將有日思無日，莫待無時思有時。』如此剴切勸諭，奢侈之風，自可漸息，一歸儉樸，何思家無蓋藏。即偶遇饑歲，亦可無虞。況世道儉樸，愚民稍可餬口，即不致流為奸匪；奸匪既少，盜風不禁自息；盜風既息，天下自更太平。可見『儉樸』二字，所關也不細事。……」

正說的高興，有一老僕，慌慌張張進來道：「稟二位相爺：適才官吏來報，國主因各處國王約赴軒轅祝壽，有軍國大事，面與二位相爺相商，少刻就到。」多九公聽了，暗暗忖道：「我們家鄉每每有人會客，因客坐久不走，又不好催他動身，只好暗向僕人丟個眼色。僕人會意，登時就來回話，不是『某大老即刻來拜』，就是『某大老立等說話』。如此一說，客人自然動身。誰知此處也有這個風氣，並且還以相爺嚇人。——即或就是相爺，又待如何？未免可笑。」因同唐敖打躬告別。吳氏弟兄忙還禮道：「蒙二位大賢光降，不意國主就臨敝宅，不能屈留大駕，殊覺抱歉。倘大賢尚有耽擱，愚弟兄俟送過國主，再至寶舟奉拜。」

唐、多二人匆匆告別，離了吳氏相府。只見外面灑道清塵，那些庶民都遠遠迴避。二人看了，這才明白果是實情。於是回歸舊路。多九公道：「老夫看那吳氏弟兄舉止大雅，器宇軒昂，以為若非高人，必是隱士。及至見了國主那塊匾額，老夫就覺疑惑，這二人不過是個進士，何能就得國主替他題額？那知卻是兩位宰輔！如此謙恭和藹，可謂脫盡仕途習氣。若令器小易盈、妄自尊大那些驕傲俗吏看見，真要愧死！」唐敖道：「聽他那番議論，卻也不愧『君子』二字。」不多時，回到船上。林之洋業已回來，大家談起貨物之事。原來此地連年商販甚多，各色貨物，無不充足，一切價錢，均不得利。

正要開船，吳氏弟兄差家人拿著名帖，送了許多點心、果品，並賞眾水手倭瓜□擔、燕窩□擔。名帖寫著：「同學教弟吳之和、吳之祥頓首拜。」唐敖同多九公商量把禮收了，因吳氏弟兄位尊，回帖上寫的是：「天朝後學教弟多某、唐某頓首拜。」來人剛去，吳之和隨即來拜。讓至船上，見禮讓坐。唐、多二人，再三道謝。吳之和道：「舍弟因國主現在敝宅，不能過來奉候。小弟適將二位光降之話奏明，國主聞係天朝大賢到此，特命前來奉拜。小弟理應恭候解纜，因要伺候國主，只得暫且失陪。倘寶舟尚緩開行，容日再來領教。」即匆匆去了。

眾水手把倭瓜、燕窩搬到後梢，到晚吃飯，煮了許多倭瓜燕窩湯。都歡喜道：「我們向日只聽人說燕窩貴重，卻未吃過。今日倭瓜叨了燕窩的光，口味自然另有不同。連日辛辛苦苦，開開胃口，也是好的。」彼此用箸，都把燕窩夾一整瓢，放在嘴裡嚼了一嚼，不覺皺眉道：「好奇怪！為何這樣好東西，到了我們嘴裡把味都走了！」內中有幾個啞嘴道：「這明明是粉條子，怎麼把他混充燕窩？我們被他騙了！」及至把飯吃完，倭瓜早已乾乾淨淨，還剩許多燕窩。林之洋聞知，暗暗歡喜，即托多九公照粉條子價錢給了幾貫錢向眾人買了，收在艙裡道：「怪不得連日喜鵲只管朝俺叫，原來卻有這般財氣！」

這日收口，正要停泊，忽聽有人喊叫救命。

未知後事如何，且看下回分解。